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林佳穎
電話：(02)7736-6368
電子信箱：fish99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四)字第11342038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114年1月1日開辦公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自主投資作業相關事宜，請配合轉知所屬學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旨揭自主投資作業將於114年1月1日開辦，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（以下簡稱管理局）前以113年10月1日台管儲二字第1131822697號及同年11月14日台管儲二字第1131832153號函，請貴單位人事機構協助轉知參加退撫儲金人員於113年12月10日前完成自主投資平台登入及選擇投資標的組合等相關事宜，倘未於上開期限前完成選擇投資標的組合，既有退撫儲金將依法於自主投資實施後自動配置於人生週期型。自主投資實施後每月撥繳之退撫儲金，參加退撫儲金人員均可於每月10日前登入自主投資平台，按個人風險屬性及意願，選擇欲配置之投資標的組合。
- 二、管理局統計仍有教育人員尚未登入自主投資平台，為維護渠等權益，爰請配合協助轉知所屬學校，提醒參加退撫儲金人員儘速至自主投資平台完成登入等事宜。

教育局 1131216



AEAA1133119694

三、管理局已於該局網站 (<https://www.fund.gov.tw>) 設置「自主投資園地」，包含自主投資平台網頁連結、自主投資平台操作說明、公教人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自主投資及代為投資運用實施計畫、自主投資宣導手冊、自主投資宣導教材、自主投資問答集、每週市場回顧、平台操作與投資理財影片等資料，亦請轉知參加退撫儲金人員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